

2013–2014年

禮儀培育課程系列

聖體聖事：隱秘的偉大聖愛

達修‧施納德主教

(2013年12月15日‧香港)

**真正更新和改革教會生活需從更新禮儀開始，意思就是要在禮儀的禮式和禮節中加深對天主的敬禮和敬畏**。更新神聖禮儀，就是教宗真福若望廿三世所謂「適應時代或更新」（*aggiornamento*）最主要的思想，也是他最希望達成的事。聖施禮華準確地解釋了 “*aggiornamento*” 這個字：「『適應時代』（*aggiornamento*）所指的，最重要的是『忠誠』（fidelity）。……這種體貼入微、身體力行、持之以恆的忠誠……着實是防止精神上老化，心靈乾枯和思想欠靈活性最好的防衛。……認為『適應時代』基本上在於『改變』，這想法未免流於表面」（《與施禮華蒙席會談》*Conversaciones con Mons. Escrivá de Balaguer,* ed. José Luis Illanes, Madrid 2012, pp. 152–153）。因此**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第一份文件集中在神聖禮儀上。在主要的改革原則當中我們可以指出以下三項：**

1）禮節更能清晰表達出對天主、天堂和默觀的方向（《禮儀憲章》2, 8）。

2）更清晰表達經文和禮節的神聖本質（《禮儀憲章》21）。

3）除非新的形式與現存的形式有系統地相連，並能真正帶來靈性方面的利益， 否則不應有任何新奇的創作（《禮儀憲章》23）。

**從信徒如何領受聖體，可表現出他們是否僅視聖體為一個神聖的事實，更是否當它是自己最鍾愛和最神聖的人〔基督〕。因此，在這塊細小麵餅中領受基督的身體，需要有深厚的信德和潔淨的心靈，同時配合毫不含糊的朝拜動作**。從早期基督徒開始，以至教父時代的基督徒，直至我們祖父母和父母，這是天主教信徒世紀一直以來恆常的特徵。就算在第一世紀，神父將聖體放在右手或在女信徒蓋着右手的白布上，**信徒在彌撒聖祭中不會用手指觸摸已被祝聖的麵餅。天主聖神引導教會，逐漸深入地教導她在領聖體時如何處理基督的聖身。**

羅馬教會於第六世紀時直接將聖體送到口裏，正如教宗大額我略在一篇著作中所見證的（參見《聖額我略的對話錄》*Dialogues* 卷三）。**在中世紀信徒開始跪下領受基督聖體，作為一個外表上更清楚表達崇敬的態度的行動**（參見聖高隆龐 St. Columban,《隱修士規章》*Regula* *coenobialis*, 9）。

**在我們的時代，已經歷了四十年之久，在基督奧體中有一個傷口。這深處的傷口就是現今手中領受聖體的做法**，一個在基本上有別於第一世紀同樣的禮節中的做法，正如以上所描述的。從以下四個令人震驚的表現可見這現今的做法是在基督奧體內最深的傷口：

1）在朝拜和恭敬的動作上表現出一種驚人的「最低主義」（minimalism）。**在現今一般用手領聖體的做法幾乎欠缺任何崇拜的標記**。

2）**動作就像拿取一般的食物一樣**，即用手指從左手掌上取了聖體，然後放入口裏。**這種慣常的做法致使不少的信徒，尤其是兒童和青少年，形成一種見解，以為在那神聖的麵餅中，並沒有基督神聖位格的臨在，而只不過是一個宗教標記，**因此他們對待聖體外表的方式就如處理一般的食物一樣，用自己的手指拿着食物，用手指把食物放入口裏。

3）**聖體許多的碎屑都失掉**：由於沒有使用聖體碟，碎屑經常從送聖體人員與領聖體者之間的空間掉下。經常聖體碎屑黏在手掌和領聖體者的手指上，然後**掉在地上，被人踐踏也不以為意。**

4）**聖體被人偷去的個案不斷增加**，因為直接用手領聖體導致更容易被人偷去。

**在教會內並在這世上，再沒有任何東西比得起聖體如此超凡，如此神聖，如此有生命力，如此親切個人，因為聖體就是上主本人**。但以上四種令人髮指的事實的確發生在祂身上。現今用手領聖體的做法，以前從來未以這外在的形式發生過。令人費解的是在教會內，許多人沒有明認這傷口，認為這是次要的，更不明白為什麼要談論這個話題。更令人費解的是，在教會內還有許多人維護和發揚這領聖體的做法。

**基督親臨在酒餅兩形，我們需要在內心和在外在對聖體應有絕對的神聖朝拜**，這是教會一貫的信念和實踐。這種敬拜的行動在聖經中用了希臘文 “*proskynesis*”（προσκύνησις）一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拒絕魔鬼的誘惑，並宣告所有受造物的責任：「你要朝拜上主，你的天主，惟獨事奉祂」（瑪4:10）。聖史所用的是 “*proskynesis*” 一字。**在聖經中，朝拜天主的行動以這個外表的方式進行：以跪下俯首至地或以五體投地的方式**。耶穌自己、祂聖潔的母親榮福童貞瑪利亞和聖若瑟，當他們每年上耶路撒冷的聖殿時，也做這樣的敬拜行動。**基督的聖身就是用 “*proskynesis*” 這種方式得以敬奉**：首先是三位賢士（瑪2:11）；然後那些被耶穌治好的群眾，也用這種外表的朝拜行動（參見瑪8:2、9:18、15:25）；在復活的早上看見耶穌復活的女人，她們都在耶穌光榮的身體面前跪下，並朝拜祂（參見瑪28:9）；宗徒們看見耶穌的身體被提升上天去時，伏地並叩拜祂（瑪28:17；路24:52）；在天上耶路撒冷的眾天使與及所有獲救贖和受光榮的聖者都俯伏朝拜以羔羊為象徵，基督光榮的人性（默4:10）。

為了表明聖體的真理，它不是普通的食物，而是最神聖的，神聖的化身，在西方以及東方教會，**至少由第八世紀開始，神父都是將聖體直接放進信徒的口裏。這動作象徵基督在神父身上，滋養信徒。這動作更象徵謙遜和心靈上的童真，就是耶穌自己要求那些願意接受天國的人的態度（瑪18:3）。在領聖體期間，聖體就是天上的王國，因為基督本人就在那裏，在祂的身體住有整個圓滿的天主性（參見哥2:9）。因此接受天國最合適的外在動作就是像小孩子一樣，使自己成為最小的，跪下，並像小孩子般張開口，受餵食。**無疑地，在領聖體時跪下來口領基督神聖的身體，是教會在多個世紀，在聖神，神聖和敬畏之神的引導之下，細心演化出來的。廢除在領聖體時明確的朝拜動作，即廢除跪下，以及像小孩子般口領聖體，聖經所提示的動作；肯定不能使聖體的信仰和熱心敬拜興盛。以下特倫多大公會議的說話在今日仍然有效和合時：

因此，所有基督信徒，無可置疑地按天主教會一貫領受的習俗，應給予至聖聖體最大的欽敬（*latria*），是對真天主的朝拜。我們沒有理由因為這聖事是主基督建立來給人領受，而給予它較少的崇敬，因為我們相信臨在聖體內的也是同一的天主，當永恆的天父引領祂（聖子）進入世界時說：天主的眾天使都要崇拜祂。（希1:6）

— 特倫多大公會議，第十三期，《論聖體聖事決議案》，第五章

**跪下口領聖體：神學和禮儀方面的原因**

（一）

**聖體在這世上是最神聖和最偉大的，因為它與主耶穌自己有關。因此應提供外在的方式，在領聖體時盡可能作出最大的保證，使聖體最細小的碎屑也不會失掉，也不會被偷去。此外，領聖體的禮節應盡可能明顯地表達出神聖和超聖的層面，即清楚指出領聖體有別於取拿一般食物的等閒動作。這些迫切的需要無可否認地指出領聖體的禮節，就是跪下來和讓神父把聖體「餵」給我們吃，即讓神父把聖體放在我們的舌頭上**。相反，現今把聖體放在手掌上，然後自己放入口中的領聖體方式，與進食一般食物較為相似（這方式基本上與古時教會同樣的禮式不同）。這種情景經常在「自助餐」或在幼稚園派發糖果可見。

（二）

**在內心的層面敬拜天主並不足夠，因為天主降生成人，變得有形可見。在領聖體時唯獨或主要在內心朝拜聖體而不包括外在的層面絕不是「降生成人」的方式**。這種朝拜聖體的方式可謂是「柏拉圖式」，是誓反教派式，甚至是諾斯底不可知論主義者的做法。人主要是有形可見和具有肉體的。因此，**朝拜基督聖體也必須有外在和肉體的層面。這樣的朝拜是合乎人性的尊嚴**，雖然這朝拜最重要的仍是內在的層面。這兩個層面是不可分割的。

（三）

人的整個身體及每一部分的肢體都是天主聖神的宮殿。所以將手與舌頭作對比是錯的。我們不能說：「手比舌頭更為重要」或作相反的說法。

（四）

當我們犯罪時，不只是舌頭或手，而是整個人。罪出於念頭，然後驅使意志犯罪。因此，要是說：「舌頭較手更使我們因罪惡而死亡」是錯誤的。舌頭是無辜的，因為是人用了自己的理智和意志犯罪。

（五）

以口的象徵來表達靈性和宗教內容更有說服力：把親吻作為愛的行動內在和精神化的圖像（參見雅歌；詠84:11：「正義與和平相吻」），但主要的是禮儀中的親吻或「兄弟之間的聖吻」（參見格前16:20）。**「朝拜」（adoration）一詞來自拉丁文字 “*os ad os*”（從口到口）**。說話來自口中：這圖像是用來指**永恆聖言**來自**天主**。耶穌從口中噓氣，呼出聖神（參見若20:27[22]）。

（六）

瑪26:26所寫的「你們**拿**去吃」（希臘文 “*labete*” [λάβετε]）該正確地翻譯成**「你們領受（接受）並吃」。這些話是直接向宗徒們，新約的司祭說的，而不是對所有信徒說的**，否則，「你們這樣做來記念我」（路22:19）應隨後向那些參與司祭職的全體信徒而說的。此外，希臘文 “*lambanein*”（λαμβάνειν）這個字不是指用手接觸，而是「領受」的動作。我們可從以下的表達找到 “*lambanein*” 這個字：「領受的真理之神」（若14:17），「你們領受聖神罷」（若20:22）。在領聖體時，問題不在於「用手拿取或是接觸」，而在於一個深層次的靈性事件：要用心、靈「被准許領受」聖體聖事，但當然也要用身體領受，而用舌頭和跪下領受就是最顯明的方式。

（七）

復活的主耶穌沒有隨便讓任何人觸摸祂光榮的身體（「你別拉住我不放」，若20:17）。然而，祂卻容許多默宗徒，即一位新約的司祭，觸摸祂光榮的身體，也可說是祂在聖體聖事的身體（參見若20:27）。

（八）

**用舌頭口領聖體的做法已有多於一千年的歷史**（教宗大額我略的時代已見過），不論是天主教東方教會，所有東正教會，以及古代東方教會，都是將聖體直接或用小勺子送進口裏，在這些情況下，沒有任何個案顯示會因此而傳染患病。從衛生的角度看來，沾在手上的細菌比在舌頭上的更多。

（九）

今日當我們接待一位非常重要或尊貴的人物時（例如一位君王或總統），每個細節都會準備得非常慎重，沒有人會說：「我們大可以用沒有洗過的手或不作任何明顯的記號來表達對他的尊敬」。那位臨在細小麵餅中的主耶穌，豈不比任何一位總統或君王更為重要嗎？當我們接待聖體內的主時，豈不應比尊待君王或總統他們時用更仔細、更慎重的措施嗎？

（十）

在信徒手領聖體的情況下，他親手把聖體放在舌頭上，最終聖體也是在舌頭上。兩者不同之處在於：在口領聖體的情況，在這神聖的時刻，司鐸代表着基督，將聖體放在信徒的舌頭上；但手領聖體就是信徒自己將聖體放在自己的舌頭上。

（十一）

在比較之下，「將聖體放在自己的舌頭上」當然比「讓另一位將聖體送上」的動作所能表達領受的概念為少。後者深刻地表達出小孩子在那位臨在麵餅裏，偉大的天主面前的態度。這動作同時說出一個真理：「你們若不變成如同小孩一樣……」（瑪18:3），我們大可以說：「除非你變成嬰兒一樣」，因為聖經說：「應如初生的嬰兒貪求屬靈性的純奶，為使你們靠着它……嘗到了『主是何等的甘飴』」（伯前2:2-3）。最終「屬靈性的純奶」就是基督自己，特別是在聖體作為食物的基督。嬰兒只用口攝取食物，而成年人卻用手將食物放進口中。以下的說話可應用在聖體上：「我的心靈，就像斷奶的幼兒」（詠131:2）。事實上，耶穌沒有說：「除非你成為成年人……」，而是說了相反的話。

（十二）

每當觸及最神聖的主耶穌的情況，這原則就生效：「凡你所能做的事，你定必勉力成全」（“*Quantum potes, tantum aude*”, 取自聖多瑪斯所著繼抒詠 *Lauda Sion*）。因此，**內在暨外在的尊敬應當是最大程度，而不是最小的，這原則方才有效。雖然聖體只是塊細小的麵餅，但我們沒有理由在領聖體的時刻，以極為簡化省略式的「最低限度」（minimalistic）的敬拜動作來對待它**。

**全面返回跪下口領聖體：牧民方面的理由**

（一）

**現行用手領受聖體的做法從來不是天主教教會所慣用的**。因為古代教會所謂的手領聖體，與現行的做法在實質上有所不同。現行做法是由加爾文教徒所創，甚至不是路德會教徒的主意，因為直到今天路德會教徒還保存了傳統的禮節，跪下用口領聖體。

（二）

第一世紀的禮節如下：已祝聖的麵餅被送到右手的掌上，信徒作深鞠躬（類似今日拜占庭禮 *metanoia* [μετἀνοια]「皈依」的動作），然後直接用口取得聖體，不會用手指觸摸已祝聖的麵餅。在某方面而言，也算是口領聖體的方法，因為信徒不會用手指把聖體放入自己的口裏。此外，信徒仍可以用舌頭收集掉在手心的聖體碎屑，以致沒有碎屑會失掉。女士則在聖帕上領受聖體，這白色的布名叫 “*dominicale*”。

（三）

現今的禮節的做法，信徒不是用右手，而是用左手接過聖體，然後自己用手指將聖體放入口裏。這個做法被錯誤稱之為古時教會的一種禮節。這種方法其實是在十七世紀時由加爾文派所發明。從動作方面看來，這樣的禮節較似自己領取聖體，並好像一般拿取食物的方法一樣。

（四）

教宗保祿六世雖然容許了「特准手領聖體」的可能性（參見《關於送聖體的方式》「主的紀念」訓令〔*Memoriale Domini*〕，1969年5月29日），但要求在整個教會仍保留傳統的方式：「這種（傳統）送聖體的方式必定要保留，與整個教會現時的狀況尤關」。更重要的是：在同一的文憲中，**聖座強烈地勸諭主教、神父和信徒殷勤地遵守現行有效的法律，並一再肯定傳統領聖體的方式**（參見同上）。天主的僕人教宗保祿六世自1965年已在梵二《信德的奧蹟》通諭（*Mysterium Fidei*）聲明，因應初期教會的習俗，不應改變領聖體的禮節：「並且我們也不可忘記，古時教友們，在教難中，或在曠野度隱修生活時，他們習慣每天領聖體，只是因為沒有神父或執事給他們送聖體，他們才親手自己領聖體。我們提到這件史實，完全沒有企圖要改變教會隨著的世紀以來以法規制定關於保存與領聖體的方式，而只是提醒大家：教會始終保存著同一的信德，這實在值得使我們高興」（62–63）。再早些年前，天主的僕人教宗庇護十二世以同一的意思上警告不應改變當時恭敬聖體的禮節：「任何有理性的天主教徒也不能廢除教會現有的法制，把它還原到最早源於聖教法典的規定。明顯地，任何熱衷禮儀事宜的信徒都不會返回到古代所用的禮節，放棄上智因應情況的改變而引入的新格式，因為這是不智和錯誤的做法。這種不當的做法就是復興誇張和沒有意義的古代主義」（《天人中保》通諭〔*Mediator Dei*〕，63–64）。

（五）

教宗保祿六世選擇傳統領聖體禮節的原因在今天依然有效，甚至更為有效：

1）教會更深入理解耶穌在聖體奧蹟實體臨在的真理（參見同上）。

2）有迫切需要對聖體在外在的形式上表現更大的恭敬。

3）領受聖體的人對這聖事的謙遜。

4）這是多個世紀以來的傳統。

5）它更有效地保證在分派聖體時的莊嚴和尊嚴。

6）它更有效地防止神聖的麵餅被褻瀆。

7）採用傳統的方法，教會更努力小心保存聖體，不會使已祝聖麵餅的碎屑失掉。

（六）

根據過去四十年手領聖體的經驗，教宗保祿六世的顧慮無可否認地出現了：

1）對祭台上的至聖聖體聖事的恭敬逐漸減退。

2）聖體聖事被褻瀆。

3）改變了對聖體教義正確的信念。

（七）

教宗保祿六世授予特准〔手領聖體〕所要求的條件，至今一般仍未執行，遵守這條件的情況每況愈下。保祿六世要求排除下列一切的風險：

1）恭敬態度的缺失；

2）暗示對聖體錯誤的見解；

3）其他不合適的東西。

（八）

此外，教宗保祿六世指望領聖體的禮節能增加信友的信德和虔敬（參見同上）。 然而，今天手領聖體的做法，實在違反了這份期望。

（九）

鑒於實際上的風險，並考慮到天主教會主教團於1968年宗座對這個話題所作的諮詢中大多持有負面的意見，**教宗保祿六世因此在《關於送聖體的方式》「主的紀念」訓令（*Memoriale Domini*）明示傳統送聖體給信徒的方式應維持不變**（參見同上）。

（十）

其實現行**手領聖體的禮節**並不屬於天主教會的遺產（因為是加爾文派發明的，在本質上與第一世紀教會的禮節有所不同）。手領聖體的禮節過往帶來破壞，現今仍不斷帶來的破壞，有真正令人擔心的層面：它**破壞對聖體聖事正確的信念，破壞對聖體碎屑的恭敬和照顧，已達至令人難以忍受的地步**。

（十一）

**聖體聖事是整個教會的高峰和泉源（梵二），教會活於聖體中（真福若望保祿二世的通諭及見證），因此聖體是教會真正的心臟。教會真正的危機表現於這泉源和心臟如何受到對待**。然而，因着站立用手領聖體，我們在外表的行動上本着「最低主義」（minimalism）以最少的尊敬和敬畏對待至聖聖體；不但如此，被祝聖的麵餅雖然是教會最珍貴的寶藏，卻極為粗疏地被暴露於危險的情況，令到聖體的碎屑大量地失掉，而且聖體被偷去作褻瀆之用的情況不斷增加。誠實的人都不能否定這些事實。

（十二）

教會今日的危機正是聖體的危機，更實際地就是由手領聖體所引致的。教宗保祿六世早已預言過這危機，現在事實已有所證明。**倘若主要的毛病──即聖體普遍的危機，和手領聖體禮節實際上所引致的危機──未能得以治癒，教會真正的改革和新的福傳的效力便會減弱。要有效地把毛病治好，我們不能只治好病的表徵，而是把實際的根由治好**。在普遍和理論上我們當然是指需要對已祝聖的麵餅有更大的恭敬和謹慎。然而，直至實際上仍然存在對聖體不恭敬和不小心，即手領聖體，有關改革和新福傳的言論和所需的計劃，在信德和對聖體的虔敬的範疇上將不會帶來巨大的效果，因為這正是教會生活的中心。

（十三）

**今日在教會內，最小的、最脆弱的、最不能保護自己的就是在送聖體那一刻，臨在聖體麵餅中的主耶穌**。為了對聖體中的主的信仰和愛，以及牧民方面最迫切的需要，豈不是最合乎常理的要求，提供一種更神聖，更安全的送聖體方法，**為求保護聖體中的主耶穌，祂既是最脆弱，同時也是最神聖的那一位嗎？這種更神聖，更安全的送聖體方法就是跪下用舌頭口領聖體**。這種方法在一千年有多的日子裏帶來了豐盛的果實，正如教宗保祿六世和他的繼承人，尤其是教宗本篤十六世，過往一直有所提及。

（十四）

我們可舉出繼續選擇手領聖體的牧民理由，例如：信友有權作出選擇。但當我們考慮到這做法目前的普及化，〔便會發現〕這權利卻違反耶穌聖體的權利，祂應得到最大的虔敬和尊重。這一點就是在教會內最弱小者的權利。**當我們考慮到手領聖體顯出尊敬和虔敬的「最低主義」（minimalism），不小心失掉聖體碎屑的明顯危險，以及聖體被偷去這種種嚴重的情況時，所有有利於繼續採用手領聖體的理由都會失去它們的重要性。我們不能說，繼續利用特准手領聖體，是牧民上的需要，因為這損害信徒的信仰和虔敬，也傷害耶穌聖體本身的權利。**

（十五）

改革教會偉大的聖人和教會歷史中真正的宗徒也曾說：**教會每一個時代在靈性方面的進步都是在於怎樣對祭台上聖體的尊敬和熱心來量度的**。聖多馬斯亞奎納精確地指出這個真理：“*Sic nos Tu visita, sicut Te colimus*”（取自聖多瑪斯所著讚歌 “*Sacris solemniis*”）主，請來探望我們，如同我們恭敬祢的〔頻密〕程度！在我們今天的日子這也是對的：主耶穌今天主會來探望祂的教會，帶給教會真正更新的特別恩寵，這是真福若望廿三世和梵二大公會議的教父多麼渴望的，直至祂也同樣在可見的方式之下受欽崇，尤其在送聖體的那一刻。